

<<三恋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三恋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229056568

10位ISBN编号：722905656X

出版时间：2012-12

出版时间：重庆出版集团,重庆出版社

作者：王安忆

页数：32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前言

月光之爱序 贺绍俊 月上柳梢头，古今中外多少爱情之花是在月光下绽放。

月光无限，爱情永恒。

这正是我们将这套书系命名为“月光之爱”的用意。

月光还象征着女性的温柔，它表明了这套书系均出自女性作家之手。

当我们流览古今中外的优秀小说时，也许会发现这样一个奥秘：女性作家讲述的爱情故事更加美丽、更加打动人心。

正是这一缘故，促使我们下决心来编辑这套女性作家爱情小说书系。

社会意义和经典意义，是我们编辑这套书系的两大目标。

这套书系主要以新时期以后的小说为收录对象。

新时期文学开启了中国当代文学的新纪元，中国社会从此也开始了以改革开放为标志的新的历史时期。

新时期初始，女作家张洁的一篇《爱，是不能忘记的》，曾经引起全社会的关注，人们从作品中感受到了作家对美好爱情的向往。

但伴随着社会的变迁，我们越来越感到这篇作品的寓意深远，张洁仿佛是一位预言大师，当她在社会复苏的时刻，就预见到了富裕起来的人们逐渐会把爱情遗忘，因此她告诫人们：爱，是不能忘记的。事实印证了作家的预见，经济的发展带来欲望的膨胀，物质主义盛行，爱情越来越不被人们珍惜，但惟有文学始终与爱情相伴，作家始终在为爱情呐喊。

作家们以富有魅力的叙述，保存着爱情这一人类最美好、最神圣的情感。

那些在现实中迷失了爱情又渴望寻找到爱情的年轻人，或许能够从文学中获得勇气和力量。

我们尤其不能忽略女性作家对爱情的书写，她们是爱情最真诚的守护人。

因为正是从新时期以后，女性意识得到空前的觉悟，女性作家可以走出过去的思想迷津，也就对爱情被亵渎、被消费、被欲望化、被商业化的现实困顿看得更加清楚，批判也更加有力，她们凭着女性特有的敏锐和细腻，能够发现在恶浊的现实环境中爱情是如何顽强生存的，女性作家在新时期以来对爱情的书写，不仅真实地记载了在社会大变迁中爱情的遭遇，而且对爱情做了现代性的思索。

这恰好是我们编辑这套书系的出发点，我们力图使这套书系彰显其社会意义，读者阅读这些爱情小说，或许能够对当代爱情有了更形象和更深切的理解，或许会对爱情更加充满信心。

我们的第二个目标是追求其经典意义。

新时期以来的三十余年，女性作家所创作的爱情小说，经过岁月淘洗，逐渐形成了不少经典性的作品，如王安忆的“三恋”，铁凝的“三垛”。

有的还介绍到国外，融入到世界文学的谱系之中，如徐小斌的《羽蛇》。

我们希望这套书系能成为一套打造经典、激发原创的书系。

回望过去，女性作家创作的优秀作品随着岁月的淘洗，正在沉淀为经典，我们想以选编这套书系的方式促成经典的成型，同时也以这套书系集合女性作家的智慧，激发女性作家的原创力，不断推出新的以爱情为主题的作品。

因此，从经典意义上说，这应该是一套承前启后的书系，“承前”，就是要把当代女性作家已有的成果集中起来，展现在读者面前。

承前也是为了启后；“启后”，意味着这套书系注目于女性作家在当下和未来的写作，为女性作家的原创性提供实现的平台，因此我们同时还要邀请女性作家们思索爱情所面临的新问题，为这套书系写出新的作品。

而新的经典也必将在这种承前启后的不断积累中锻造出来。

海上明月共潮生，当女性作家对于爱情的优美叙述汇聚到“月光之爱”时，一定是“滟滟随波千万里”的壮丽景色，我们更期待，女性作家共同建构起的爱情的理想家园，能够成为每一个人的心灵栖息之处。

让爱的月光照进每一个人的心灵，也许这才是古人所憧憬的“何处春江无月明”的真正含义吧。

<<三恋>>

内容概要

“月光之爱”选粹以爱情为主题的小说系列，爱情是人类最美好、最神圣的情感，是文学最有魅力的叙述。

在当代社会，爱情越来越不被人们珍惜，但唯有文学始终与爱情相伴。

爱情在现实中被稀释，但它仍然是文学中最生动的一股清泉。

我们尤其不能忽略女性作家对爱情的书写，她们是爱情最真诚的守护人。

这本书是王安忆最具代表性中短篇小说集。

收录了王安忆成名作“三恋”--中篇小说《小城之恋》《荒山之恋》《锦绣谷之恋》。

《荒山之恋》是殉情故事。

叙述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江苏北部某座小城四个男女之间的爱恋故事。

一个敏感、体弱和拉大提琴的男人为两个女人(原女知青和金谷巷的女儿)所爱，又被狂热地争夺，通过第一个女人，“他”得到了家庭，而第二个女人则使他终于爱情猛醒。

这种大胆、热烈的婚外情，自然不为小城闭塞传统的道德习俗所容，两人郊外殉死结局的恸天惊地，着实令人扼腕。

《小城之恋》则是无爱的悲剧。

两个一同成长于剧团的青年男女，因为练功失败、身体变形，而从艺术中心舞台转到两人纵欲角落。

未知想，这一缺乏爱情之基础的个人生命狂欢并未延续下去而各奔东西，小说最后被敷衍成了潦草粗糙然而值得深思的人生故事。

与前面两篇小说以“小城”为依托，以六七十年代的“封闭氛围”为背景不同，《锦绣谷之恋》是婚外恋的柏拉图梦想。

取材于80年代的“省城”，且是社会风气初开历史转折点。

像是经历了一个历史的“三级跳”，前“两恋”的婚外情压力、无爱苦果不再是主人公女编辑追求“生命欲望”的社会羁绊和生存威胁，她幻想在单调的家庭和杂志社之外的庐山寻找个人的浪漫。

到结尾，女编辑与那位男作家的“婚外”情感旅行随着会议的结束而终结，演绎了一出爱情的泡沫喜剧。

三篇小说是王安忆的代表作，三个故事代表了三种不同的爱情模式，虽然年代不同，但爱情的规律是一样的，能引起对现当代爱情的反思。

作者简介

王安忆，中国当代著名女作家，现任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、复旦大学教授。被视为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，自1980年代中期起盛行于中国文坛的“知青文学”、“寻根文学”等文学创作类型的代表性作家。

王安忆是继张爱玲后，又一海派文学传人。

王安忆多次获得全国优秀短篇、中篇小说奖，《长恨歌》获得了“第五届茅盾文学奖”。

1998年并获得首届当代中国女性创作奖。

2001年获马来西亚《星洲日报》“最杰出的华文作家”称号等。

书籍目录

序荒山之恋小城之恋锦绣谷之恋

章节摘录

荒山之恋 第一章 一 那时候，一曲《新疆之春》便可考入中央音乐学院小提琴专业了。

二 一个颀长纤弱的少年，肩上斜背了一个大行李袋，跟着早年就离家出门的大哥，进了上海，将一所高大而阴森的宅子，留在了身后。

中午的太阳刺痛了他的眼睛，那是一双长久地呆在黑暗中的眼睛，在暗处猫似的发亮，到了明处则黯淡并且惶惑了。

脸很苍白，太阳不均匀地留下痕迹，红晕得病态了。

高大魁梧的大哥直向前去，人群到了他面前便会自动让开似的。

他却总是和别人碰撞，在碰撞中永远成不了胜者，而最终被挤开，让在一边。

于是他永远走不了直线了。

大哥回头找不见了他，待到找见了，便抓住了他的手。

他纤长的手指被大哥宽厚而温暖的手掌紧握着，方才有了安全感。

他很感激地看着大哥，心里有许多谢意，却因为害羞，一句也没有说出，那手在大哥暖和的掌握里，又是幸福又是发窘，微微地出了汗。

大哥怜惜地捏着兄弟的手指，细长却结实，手指肚圆圆的，包住了剪得短短的指甲。

“是一双拉琴的好手。”

他心里说道，又将那手紧紧地捏了一下，那手谦卑而羞怯得一动不动。

他不由感动了。

他想起老家那所森严的宅子，堂屋正中永远端坐着的祖父，眼睛在鹰钩鼻子的两侧射出犀利的光芒；高墙深深围起的天井里，父亲像风一样没有声息地飘过；母亲被辛劳压弯的身影，活动在每一个最阴暗的角落；一群或是缄默或是嘈杂的弟妹，全有着猫一样夜里明亮、日里黯淡的眼睛…… “累不累？”

他回过头问兄弟，声音极其洪亮，驱散了四下里卑微琐细的噪音。

“不累。”

他轻轻地回答，乡音如歌似地掠过。

大哥微笑了：“累就说话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他垂着眼睛回答，两只穿着圆口黑布鞋的脚努力交替着，以跟上强壮的哥哥。

他们搭上了电车。

电车沿着轨道，热热闹闹地开走了。

他和大哥分开坐着，隔着过道。

后来，大哥旁边空出一个位置，他极想过去，和大哥坐在一起。

可他下不了决心，他怕还没到达那里时，车子又开了，他怕自己会站不稳跌倒，并且，他很害羞。

大哥离家的时候，他仅三岁，只知道大哥去上海学美术，不知怎么又去了苏北，到了新四军，在了新安旅行团，后来又去了上海，却拉小提琴了。

再后来，就回了家，在家只住了三天，将他带了回来。

大哥于他，像是个陌生人，可是，也许是血缘的关系，他从心里爱大哥，想和他亲近，却又胆怯。

他不敢看大哥，偏过大哥的肩膀看对面窗外的景色。

那么多的人和那么多的东西，眼花缭乱，他的眼睛抓不住一件实物，所有的人和东西汇成一条五彩缤纷的河，从他眼睛里流过。

太阳闪烁得目眩。

虽只隔了一个夜晚和一个早晨，可那大宅子和里面的一切，就如上一世的事情了。

他如同回想上一世那样恍惚却清明地看见了祖父的鹰钩鼻，总好像要啄着什么似的，它离间了两只本是接近的眼睛，那眼睛便各自活动着，再也亲善不起来了。

他看见了妈妈，妈妈将一个小布袋挂在他的脖子上，里面装的是五块钱。

<<三恋>>

她的手触到了他尖锐的锁骨，尖锐的锁骨触到了她柔软的手。

他再也拂不去那触摸了。

“下车了。”

”大哥的声音穿透了蚊子呻吟般的噪音，使他哆嗦了一下。

他站在大哥墙似的背脊后面等车，心里微微地紧张，生怕来不及在车门关上之前跳下车。他注视着车门，拽紧了斜在肩上的行李背带，那背带正横过母亲触摸的地方。

车门在他身后关上了，他还未喘出一口气，大哥已经开步了。

没有人能阻挡大哥，却永远有人碰撞他。

看到有人朝这里径直而来，他预先就作出了退让的姿势，那人便理直气壮地将他拨开了。

他躲闪地走着一条弯曲的路线，还怕丢了大哥。

而大哥永远那么触目地走在前面，即使和他一般高的人，看起来也矮了。

大哥已经等在一条巷子口了，正朝自己这里张望，眼睛里流露出焦灼和关切。

他却鼻酸了。

三 与东海相连的黄海，有一个风平水浅的湾口，座落了一个城。

城临着海，背着山，山不高，也不大，却颇有故事。

城里的人知道，《西游记》里孙大圣的家乡便是此山。

城里都传说，那一年，有个书生进京赶考却名落孙山，回来途中，终觉无颜见江东父老，便在此山隐居了。

此人长得奇丑，有一脸的麻子，羞于见人，日日在山上，吃野果，喝山泉，石头上刻了棋盘独自下棋解闷，仍然排遣不了时光，不由胡思乱想，作了这空前绝后千古传奇的《西游记》。

书是作在纸上的，随风就传远了；山却生在地里，寸步难移。

因此，人多以为那花果山水帘洞是文人胡诌出来的，却不料山是座实山，被撂荒在黄海边上一个小凹子里，只通小小的船。

火车须坐到北徐州，才可四面八方地出去。

少有人出，少有人进，一城的人，傍山临水，繁衍得很热闹，生得多，死得少，养男又养女，男男女女出落得花似的。

只是衣着总不时新，凭着北徐州来客的样子，千差万错地打扮自己。

城东金谷巷里，早些年落生了一个女孩儿：哭声又响又脆，唱歌似的。

小脸儿粉红的一块云，都说少见这么美的婴儿。

却又说，那样的地方，那样的女人，生下这样妖娆的女儿，也不意外了。

女孩儿只是唱似地哭。

四 从那名符其实的花果山朝西去三百里，有个新新的小城。

小得只算得上个县，却是个新县。

外帮人极多，南腔北调地说着普通话，普通话成了南腔北调。

明明是离黄海近，偏偏叫了个青海，与那大西北的青海省重了名不说，也名不符实啊。

城里有个剧团，唱的是南梆子，吃的是自负盈亏，住的是一个杂院，吹拉弹唱，吃喝拉撒，全在里了。

小杂院北面有片杂树林，树林里日日有把二胡，哭似地唱。

五 大哥天天给他上一小时乐理和视唱练耳课。

乐理他记得很快，只要说给他，他便再忘不了，一串串拉丁字母的术语，全背了下来，倒叫大哥吃了一惊。

耳朵也好，两个月下来，再没有逃过他去的和弦，失手摔了个碗，也能在钢琴上按出碗碎的音高。

就是不肯开口唱；把张脸憋得通红，眼泪都涌了上来，也吐不出口。

唱过女中音的大嫂给他弹琴，温存地劝他放松。

他却加倍紧张起来。

大哥生气了，对他说，要是考不上音乐学院附中，便只有回家了。

他低垂着头，纤长的手指弯曲起来，刚要捏成拳，又松了，垂了下来。

<<三恋>>

手指肚涌上一股红，又退成苍白。

然后，他只肯小小声地唱，须屏住气静听。

声音有点暗哑，却绝不走调，听久了便会出神。

然后，他考上了音院附中，大提琴专业。

跟了一位女老师，男人般的手，男人般的嗓音。

和她比起来，他倒更像是女的了。

她将他按坐在椅子上，手在他的腰脊上拍击。

意思要他坐直。

他坐直了，她的手却还贴在背上，热乎乎的，一直渗进了肌肤。

他直直的不敢动，心里却有几分欢喜，他欢喜她是个女的，却又不像是女的。

她将琴交给他，斜倚在他的膝上。

琴直往下溜，一溜到底，她却不许他用手抓住，也不许用膝盖去夹，只允许他的左手指轻轻抵着琴颈和指板的背面。

她早已告诉了他，什么是琴颈。

拇指轻轻抵着琴颈，食指、中指、无名指、小指，一排四指轻轻地放在指板上。

琴往下溜，他不知该怎么阻止它往下溜。

可是，第二、第三、第四天，琴渐渐的不再溜了。

并没有什么阻止它，一切都和过去一样？

可它不再溜了，它自然地倚顺在他怀里。

弓毛在弦上滑过。

他的弦响了。

老师同学都说他音色是格外的好，纷纷看他练琴，研究他弓毛与琴弦的角度和力度。

他自己都困惑，他以为一切都是极自然的，犹如风要吹，水要流。

他很爱拉琴，即使拉空弦，都有趣味。

凡从弦上发出的声音，他都珍爱，好像是琴在说话似的。

他拉琴，就好像在和它对话。

他的每一句问话，都有相应的回声，从不辜负。

这大约就是他的全部秘密。

和同学们奇怪他一样，他也奇怪着同学们，竟可以一连几个小时什么也不说，什么回应也得不到地拉琴。

他从别人的琴房走过，总是为那枯燥空洞的琴声，厌烦得皱紧了眉头。

老师为他骄傲，大哥也为他骄傲。

他每个礼拜天的上午，到大哥家去。

大嫂生了一个男孩，清秀的模样，都说像他小时候。

他将大哥给的饭钱，克扣下来买了一只小铃鼓系在侄儿的摇床上，摇床一摇，铃鼓便沙沙地唱。

他从心里爱着大哥大嫂，和这个都说像他的侄儿，却不知如何来表达这点情感。

他在大哥家里，拘谨得要命，肚子本是饿得叽叽咕咕叫，可一上饭桌，竟一点食欲也没了。

望着大嫂给拣的满满一碟好菜，甚至恶心起来。

而饭桌刚一撤下，却又感到肌肠辘辘。

他满心想为大嫂做一点家务，却不敢动手。

他装作上厕所，久久地将自己反锁在卫生间里，望着盆里的尿布犹豫：洗还是不洗？

他极想去洗，如能动手去洗那散着奶香的尿布，该是多大的愉快。

可他又极怕那专门侍奉产妇的保姆会来与他争夺。

他是决计争不过她的，想象那争夺他便发窘。

可他多么想洗，他想做一点点小事来报答大哥一家对他的恩惠。

他几乎是痛苦地斗争着。

如不是这时候有人敲门催促他出来，他便永远结束不了这苦闷了。

<<三恋>>

他在亲爱的大哥家里窘迫得毫无办法。

午饭过后就要走，任人怎么留也留不住。

他像逃跑似地出了大哥住的弄堂，方才轻松下来，却又透心地难过。

他苦苦盼望了整整一周的快乐就这么结束了，下一轮的苦想又开始了。

他日日夜夜苦想的快乐，临到头竟成了不堪承受的负担。

他不能解释这一切，只觉得十分苦闷，苦闷极了的时候，他便想家了。

家里那样一所黑洞洞的大宅子，待要去想，眼前便被黑暗遮满了。

黑暗深处，慢慢浮起一双鹰隼般犀利的眼睛，穿破了黑暗直朝他逼来，他不觉打了个寒噤。

一时觉得那样的孤独无靠，一颗充满了温暖亲情的心，却找不到安放之处。

一整个假日的下午，他在繁华的淮海路上徘徊。

他极想回学校去练琴，可又耐不了假日学校的空寂。

只有一个看门的老人，必定会问他：“为什么这样早就返校？”

他将无言以答。

整条淮海路都飘着奶油蛋糕和脂粉的气味，扑鼻的香，撩人胃口。

一个小女孩手里擎着一杆弯成拐杖形的糖果，朝他走来。

她的神情安详高贵得像公主，他不由往路边让了让。

这里的天空碧蓝得凜然起来，阳光璀璨得逼人，他失去了从小便习惯的黑暗的保护，好像置身在汪洋中的一叶孤舟，时时担忧着会被沉没。

虽然没有目的地，他却走得飞快，似乎要追赶什么，又似乎要逃脱什么。

走过几条马路，他想着应该回头了，又怕骤然的掉头会引起别人的猜疑，便做出忽然想起什么的样子，回过身去，心里却直发虚，生怕被人看出了破绽。

他来来回回地走着，身上乏了，精神则越发紧张。

天，终于暗了，行人渐渐稀了，路灯却还没亮。

他渐渐地安静下来，脚步放慢，从容起来。

暮色像一层温暖的布幔，包裹着他，使他安心，轻松。

该是返校的时候了。

这时候，学校一定十分热闹，琴声闹声交织成一片。

可他却又不想回去了。

他爱这暗暗的街道，行人变得面目不清，人人都在匆忙地归去，独有他安闲。

暮色渐浓，他几乎有了一种醉了的感觉，忘记了一切，只是信步走着。

然而，灯光却忽地大亮起来，橱窗里的日光灯，树叶间的路灯，招牌上的霓虹灯，在同一瞬间刷地亮了，将夜晚照成了白昼，这是个不夜的城。

在这突如其来的光明中，他愕然了，随即加快脚步，向学校跑去。

他直跑入琴房，才安下心来。

琴斜搁在椅子上，琴面在日光灯下华丽地闪光。

六 长江边有一座不大不小的城，城里南头有一栋高大阴森的宅子，宅子里坐着佛似的老太爷。

长着一尊鹰钩鼻子，一双鹰隼般灼亮的眼睛。

这一生他几乎做遍了三百六十行，最终，建成了一座木柴行。

后来，木柴行公私合营了，合营前，他只来得及造了一座宅子，用上好的木头造起。

然后，他便只剩了这一栋木头宅子和无数个子孙。

每早每晚，他必吩咐儿媳召集来子子子孙孙，聚拢在脚下，检阅似地看过一遍。

什么也不说，也不让说什么。

很长很长时间以后，才动一动发亮的眼珠，儿媳朝孩子们一挥手，一眨眼功夫，便无声无息，魂似地退尽了。

他手里有一根龙头拐杖，除了拄地，还打人。

不打儿子，儿子是继他之后的一家之主，不能坏了尊严；专打媳妇，为了给孙儿们作榜样，也给儿子

<<三恋>>

无言的警告：打你的女人，便也等于打你，虽是众人之上，却还是一人之下。

媳妇十六岁进门，最爱听江边码头轮船的汽笛，那是从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，或是传去很远很远的地方。

她静静地等着，等着孩子长大，好送他们出远门。

她送走了大的，送走了二的。

大的成家又立业。

二的却没了，为的一场伤寒。

如今，又让三的去。

三的是让大的手牵儿带上，搭火车走的，可她总觉得是从江边的码头走的。

似乎，只有那白练似的长江，才将人带得出去。

汽笛满城都听得到，呜呜的。

七 在大炼钢铁，大放卫星，大吃食堂，轰轰烈烈的日子以后，饥荒的日子来了。

这饥荒饿死了数以万计的活人，这饥荒逼得人人勒紧裤腰带。

却有一个鹰隼般的眼睛的老人，不准备接受任何天意的考验，他依然一日三餐，外加点心。这任务落在了儿孙们的身上，儿孙们终于有了报答他荫庇的时机。

大哥每月要多寄一倍以上的钱回家，只能给他必须的伙食费。

他正是长骨骼的时候，骨头从几乎透明的皮肤里突出。

衣裤全都缩上去了两寸，裸露出尖削的手腕与脚踝。

他白天黑夜地觉着饿，饥火从内里燃烧他，他思想里只剩了一个字：“饿”。

只有练琴的时候才可稍稍忘却一下饥饿，可是要不了几分钟，那饥饿便换了一种形态朝他袭来。

他头冒冷汗，十指颤抖，心跳得飞快，连琴弦都按不到底了。

琴弦几乎割破了他的手指，却碰不到指板。

他徒然地用着力气，很快就筋疲力尽了。

大哥每个星期天要他回去吃一顿饭，米准确地量在两个饭盒里，上笼蒸熟，再由大嫂从中间仔细地一分为二，一人一半。

他和大哥吃一盒。

大嫂同侄儿吃一盒。

侄儿才两岁，却比任何大人能吃。

有一回，他竟将一小锅面汤灌进了肚子。

这是一周里，他所吃到的最好的一餐，可却更加激起了他的食欲。

他走出大哥家，走在淮海路上，那股子香风猛烈地扑来，他无法抑制自己的贪馋，可是却必须抑制。

他噙着眼泪，在那奶油的香味里穿行，痛苦得几乎想一头撞死在电线杆子上。

可是电线杆子在他眼前摇晃，一旦走近，却又陡然升高，擎天柱一般，他忙不迭地后退了。

宿舍里，同学们骂着，叹息着，甚至哭着，细细说着饥饿的种种感觉，还有的回忆着以往吃过的美味，画饼充饥。

他听不得这些，将被子蒙了头，手指头堵住耳朵，极力地不听，极力地要睡着。

可是，肚子像是经着一场战争，肠子绞痛，胃忽而膨胀成一个空洞，似要吞噬一切，忽而缩小成紧紧的一团，实心似的梗在胸口。

他不知为什么，竟想起小时候看妈妈洗猪肥肠，一条长长的肚肠，被筷子顶着，整个儿地翻转了过来。

而他的视听又变得空前的敏锐，同学们的抱怨一字不落地进了他的耳朵，激起他无穷的欲望。

口中涌上唾沫，他大口大口地吞咽，直咽得恶心。

不由得怒火骤起。

他讨厌他们这样大声的嚷饿，他恨他们对美味的回忆、叫嚷和憧憬。

其实是一种发泄和排解，就好比一个人挨打时要大声嚎叫一样。

并且，大家在一起叫嚷，还会有一种安慰：不仅是自己饿，你也饿，他也饿，人人都在饿，于是，也就心平气和了。

<<三恋>>

而他不明白，他只是一个人孤独地与饥饿作着斗争。

那斗争是格外的艰苦。

他咬着牙，憋着气，将饥饿压抑着，那饥饿便更加残酷地咬噬着他了。

有一次，在大哥家。

大哥在读一份琴谱，大嫂在蒸饭，侄儿在小圆桌上玩积木。

他搭着积木，嘴里嚼着饼干，嚼得痛快淋漓。

桌上还放着一块，是侄子的。

那是一块黑色的粗糙的玩具饼干，一部汽车的形状，线条浑圆地凹陷着，稚拙地勾出两只肥胖的轮子和一个车厢。

他的眼睛再也移不开了，然后就伸出手抓过那饼干，很坦然地送进了嘴里。

饼干的香味顿时充满了他的全身，却转瞬即逝了，那实在是太少了。

这时候，他方才惊慌起来，脸色刷地白了。

他立起身就要走，大哥大嫂喊他，他头也不回，硬说有事，走了出来。

他走到隔壁弄堂口大铁门后面，哭了起来。

他羞耻得无地自容，并且自觉得从此以后有了污点。

可是他不明白刚才发生了什么，那完全不是他想做的，他不会做那样的事情。

可是，伸手取过饼干并且送进嘴里的一系列动作，却那么明白无误地刻在记忆中，再也洗刷不去了。

他自以为成了一个肮脏下流的人，偷儿似的。

并且，再也纠正不了了，时间是不会倒流的。

他伤心地恸哭着，多日来由于饥饿、怨愤、想家、孤独，积蓄起来的所有眼泪，全在这时候流了出来。

弄堂里有人进出，见他在哭，却并不介意，没有人来问他一声，由他哭了个痛快。

当他回到学校，将一天里两顿饭票作了一次吃。

嘴唇触到了滚热的稀饭，脚底陡然升起一股幸福的战栗。

他将那痛苦忘了，全身心地沉浸在进食的快乐里。

待到一切都吃尽以后，却莫名其妙地生出一种万念俱灰的心情，他沮丧得不知所措，不知在沮丧什么。

饥饿，其实也像情欲一样，渴望之后是快乐，快乐之后便是灰心。

可他不懂得这一些，他只觉得非常非常的丧气。

夜里，睡在床上，他许久许久地想着，自己已经不是一个干净的人了。

他怀念起过去来了。

过去的日子是那样美丽，连饥饿都是纯洁的。

可那一切都结束了，他从此是一个有罪的人了，他将负着罪度过一生。

他觉着一生是太长了，过也过不完。

好比是堤坝上有了一个豁口，他浑身调动起来与饥饿斗争的力量与紧张，开始松弛了。

饥饿，越来越变得不可战胜。

有一日，他在学校操场上拾到几块烂铜，拿到废品收购站，卖了几毛钱，便去买了两个水晶包吃了。

富有弹性的富强粉面，在牙齿的咀嚼里，几乎有一种肉质的快感，猪油融化了，那香甜渗透了全身。

吃完过后，那幸福便骤然退去，取而代之一股懊丧的心情。

他发誓再不做这种卑鄙的事了，发誓要忘记这事，重新做人，做个清清洁洁的好孩子。

他躲在没有人的地方哭着，打自己的嘴，咬自己的舌头，觉得这一世再难改好了，无比的绝望。

可是饥火一次又一次地升起，是那样的不可抑制。

自从那事情开始以后，饥饿的每一次袭击都令他无法抗拒。

这时候，他便忘了廉耻，在楼道、操场、教室里搜索，搜出一些可以去换钱的东西。

当他第二次拿了一包电线出校门时，他那惊慌的神态引起了看门老头的注意，将他叫住了。

没经老人一问两问，他便和盘托出。

他觉得天朝着他的头顶，直直地盖了下来，他被天压着，直直地陷下地里，那地是无底的深，陷

<<三恋>>

不到底。

大哥在钢琴前读谱，大嫂在量米蒸饭，侄儿在搭积木。

.....

编辑推荐

中国最具实力女作家之一王安忆 最著名中篇代表作系列——“三恋” 爱情其实也是一种人性发挥的舞台，人性的很多奥秘在这里都可以得到解释。

由“性”到“恋”到“爱”，展现上世纪60年代至80年代中国社会男女两性关系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